

2025年博湖县高级中学 食堂肉类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HSCZC(GK)2025-051号



采购单位：博湖县高级中学

代理机构：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6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12
第四部分	投标说明	15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27
第六部分	合同	33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的编制装订	41
第八部分	附件	43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受采购单位的委托，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将对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供应商提交密封的投标文件。

- 1、项目编号：HSCZC(GK)2025-051号
- 2、项目名称：2025年博湖县高级中学食堂肉类采购项目
- 3、采购单位名称：博湖县高级中学
- 4、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5、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新疆库尔勒市

标段	采购内容	预算金额 (万元)	最高限价 (万元)	服务期限	备注
一	提供2025年博湖县高级中学食堂所需肉类的采购配送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	60	60	合同签订后一年(或预算使用完毕)	以实际发生为准,据实结算。

- 6、采购内容及预算：
- 7、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8、项目实施地点、服务时间、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

9、供应商资质基本要求：

- (1) 营业执照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
-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供应商需承诺符合第 22 条所有规定，网上提交承诺书彩色扫描件；
- (3) 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委托代理人《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4) 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及开户许可证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保证金：1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 (5) 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交网上查询加盖公章的截图；

- (6) 网上提交本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
- (7)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请根据要求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
- (8) 为充分保证完善的售后服务，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 (2)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
- (3)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 (4)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 (5) 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6)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文）。

11、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5年5月27日起至2025年6月5日止（节假日除外）

报名（发售 / 获取）地址：在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过期不予受理。

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根据政采云系统提示，自行获取

12、投标保证金缴纳及确认时间：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2025年6月17日16:00时前**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上用途栏应注明本项目编号。[参考格式：**HSCZC 2025-051号投标保证金**]。

13、开标（投标）日期：**2025年6月17日16:00时（北京时间）**。若逾时，届时其投标将被拒绝。

14、招标文件发售费用：免费。

15、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6、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17、其他事项：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CA，可与新疆CA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全国政采云平台CA均可使用，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5) 各供应商须准备CA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备份文件（BFBS格式）参与投标。

18、采购单位名称：博湖县高级中学

采购单位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电话：18799080301

19、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公司联系人：肖女士 联系电话：18139093558

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6日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编号	HSCZC(GK)2025-051号
2	项目名称	2025年博湖县高级中学食堂肉类采购项目
3	采购单位名称	博湖县高级中学
4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库尔勒市 邮编：841000 联系电话：18139093558
5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60万元（最高限价：60万元）
6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一年（或预算使用完毕）
7	投标资质	<p>（1）—（7）为投标报价时资格审查的必备条件，开标时投标人必须逐一关联响应，必须加盖红色公章的彩色扫描件，如果不能提供或有缺项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此内容为采购人审查。</p> <p>（1）营业执照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p> <p>（2）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供应商需承诺符合第22条所有规定，网上提交承诺书彩色扫描件；</p> <p>（3）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委托代理人《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标段）</p> <p>（4）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及开户许可证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 投标保证金：10000（大写：壹万元整）</p> <p>（5）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p>

序号	名称	内容
		<p>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交网上查询加盖公章的截图；</p> <p>（6）网上提交本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p> <p>（7）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请根据要求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p> <p>（8）为充分保证完善的售后服务，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注：后续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需对资格审查项进行逐一关联响应。</p>
8	投标有效期	90天
9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	招标文件发放日期	<p>时间：2025年5月27日起至2025年6月5日止</p> <p>联系电话：18139093558</p> <p>地点：政采云平台</p>
12	标书售价	免费
13	投标保证金	<p>保证金金额：10000元整（大写：壹万元整）</p> <p>注：投标保证金只针对公对公汇款，个人名义汇款无效。（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由招标代理机构核实为准。）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上用途栏应注明本项目信息[标准格式：HSCZC051号投标保证金]</p>
14	投标文件份数	解密文件一份、BFBS备份文件一份
15	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截	2025年6月17日16:00时（北京时间）

序号	名称	内容
16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17	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应在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8	招标代理服务费	1、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 <u>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①中标金额100万元以下，服务招标收取1.5%；②中标金额100-500万元，服务招标0.8%）③中标金额500-1000万元以下，服务招标收取0.45%）。</u> 2、代理报酬支付方式：由中标人支付。 3、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
19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详见第四部分第二章第10款
20	投标文件式	详见第四部分第二章第5款
21	付款方式及币种	1、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2、付款方式： （1）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正规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经核实无误后，办理支付手续。 （2）次月支付上月发生货款，据实支付。 （3）如遇节假日，等特殊情况，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顺延。
22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项目预计采购金额的5%，在采购人规定期限内，由中标人汇款至采购人指定的账户。服务期满后，无供应商责任事故的，在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
23	招标公司相关账号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投标保证金、代理服务费） 账户名称：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6505 0170 6086 0000 354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营业部 行号：105888000217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 2025年6月17日16:00时前 （

序号	名称	内容
		<p>北京时间) 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上用途栏应注明本项目信息[参考格式: HSCZC 2025-051号投标保证金]。</p> <p>电子保函</p> <p>本项目可以采用电子保函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担保保证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工程担保公司、保险机构。(投标人若使用银行保函,必须由投标人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的保函形式作为投标担保,并且在开具保函的银行官网能查验真伪信息,提供保函信息包括相关有助于查验真伪信息的查询码、编码、数据等;须提供保函原件扫描件、开户许可证、购买保函时转账凭证扫描件以及近三个月业务流水原件扫描件。投标人若使用工程担保公司、保险机构开具的保函,需提供保函原件扫描件、开户许可证扫描件)</p>
24	送货地点	按照甲方指定地点配送。
25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文)、《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文)规定执行;</p> <p>2、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p>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p> <p>3、价格扣除幅度:</p> <p>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小型和微型企业将价格给予10%的扣除;</p> <p>4、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p>

序号	名称	内容
		<p>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须对其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26	质疑须知	<p>(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3) 拟投标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4)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p>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5) 接受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递交质疑文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27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本采购代理机构
28	其他事项	<p><u>1、无论供应商是否中标，招标结束后，需另行提交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带鲜章）、副本一份（应为正本的复印件），须与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一致，代理机构收到纸质文件后，办理后续手续）</u></p> <p><u>2、纸质及电子标书邮寄地址：</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u>1) 收件人：肖女士 18139093558</u> <u>2) 收件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天鹅路欢乐海岸2号楼23层01号</u>

序号	名称	内容
备注		<p>1、招标文件中部分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p>
<p>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p>		

注：后文如有不一致，以“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为准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在2025年博湖县高级中学食堂肉类采购项目中所叙述的符合本采购项目的合格供应商。

2. 投标资格

2.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的法人且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以及能够提供资格必备条件和审查项目条件且均应合格的供应商。

2.2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3.1 “招标方”系指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3.2 “投标方”、“投标人”系指有资格的供应商及投标表现人。

3.3 “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方须向招标方提供的一切设备、附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资料 and 材料。

3.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方须承担的保修、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4. 投标费用

4.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凡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4.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投标须知、招标说明、投标说明、开标评标及定标说明、服务说明、商务部分、附件、询标（答疑）记录等组成。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在投标截止日的15日前按招标书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方要求澄清。招标方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招标方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拟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7.1 在投标截止日的1日前的任何时间，招标方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并以书面或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7.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 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并将此变更以书面或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7.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并且对投标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8. 廉洁自律承诺要求

8.1 按照《预防职务违法违纪工作规程》规定要求,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 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保证不接受任何投标单位送的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 不与投标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私下接触、参与宴请和娱乐活动; 不向投标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好处费、赞助费和宣传费; 不在投标单位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 同时, 招标方要求参加本次项目的采购单位、评标专家要填写和提交《廉洁自律承诺书》。

9. 招标文件的提示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 则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招标会场纪律及要求

10.1 会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招标采取全封闭方式主持进行。

10.2 开标后没有到场的投标人一律不允许进场。

10.3 与会人员要关闭手机等一切通讯工具, 严禁在会场大声喧哗。否则, 将请你离开会场。

10.4 投标截止时间到后, 不允许已到场的的所有投标人二次进出, 招标现场对投标方的所有投标资质及评标所需的资料证明等均不接受二次提供, 且不允许与外界有任何方式的联系与沟通。否则, 将直接取消其投标资格。

10.5 严禁投标方会议期间与评委单独接触和交往。

10.6 评标活动结束前,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务必自觉做到不与外界及投标供应商有任何形式的联系, 确有特殊原因需要外出或其他方面的, 必须由监标人陪同, 方可外出。

10.7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 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 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10.8 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质审查、开标、报价、评标、询标(答疑)、澄清、定标等工作, 采取逐一方式进行, 评标期间投标供应商务必保持通讯工具的畅通, 以便及时联络和不延误工

作。若发生通讯工具不通或备案通讯工具号码有误，无法实现联络的，或无理拒绝或不执行招标方工作安排的，将视同自愿放弃本次投标权利。

10.9 凡是需要经过会议通过的事宜事项，招标方对供应商在招标之后发生的已通过事宜事项的质疑或投诉，将不予采信。

11. 招标评标须在监标人的监督下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进行。评标委员会各成员、采购人、投标人、特邀代表、工作人员等与会人员如有违纪、违规行为，监标人有权予以纠正或制止。

12.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第四部分 投标说明

第一章 对投标方的资质要求

1.1 投标人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招标项目合同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 投标时资质审查的必备条件。

详见投标须知

1.3 开标现场对投标方投标资质中的所有投标资质及评标所需的资料证明等，严格遵循“第三部分”中10.4条款之规定。

1.4 投标方保证和承诺报价不存在恶意或有意压价、恶意或有意虚报报价，也不存在恶意或有意抬高报价等行为。

1.5 投标方保证和承诺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有串标、陪标等行为。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2、 要求

2.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采购书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报价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报价可能被拒绝。

2.2 允许报价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包报价，也可根据本企业提供服务情况进行报价，但不允许报价人对某一包中的一项或部分项进行报价。采购人可选择一家报价单位为所有包的成交人，也可选择若干个报价单位分别成交。

3、 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投标文件及报价人和采购人就采购、报价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时的评审审查项目将作为评分的重要因素。

详见第七部分投标文件的编制装订

5、 投标文件格式

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认真编写投标文件。

5.2 报价方应按招标文件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认真填写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等。

6、 报价

6.1 所有投标单位均以含税价格报价。报价应包含配送到指定地点的全部费用。

6.2 各供应商应充分考察市场，把握价格规律，提出合理的价格下浮率。

6.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各项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出现计算错误、明显人为工作失误的除外；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4 投标人对同一种货物只允许有一种报价，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者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7、 报价的货币单位

7.1 报价单位为人民币。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将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8、 报价有效期

8.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报价有效期为90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报价人协商延长招标文件的有效期。

9、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9.1 投标文件的页面必须用印刷体打印。

9.2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应由报价方的被授权人或法定代表人签章。

10、 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或加盖单位公章。所有报价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法人授权人签字和其他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报价方的印章，投标文件需逐页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法人授权代表）逐页签字，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10.1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报价概不接受。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弥补招标方因供应商的违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方在因供应商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1.2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交纳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

11.3 投标保证金不接受现金。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从投标公司的账户汇到招标方指定账户，并将汇款单据彩色扫描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11.4 根据各投标方提供的开户许可证信息办理退保证金事宜。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11.5 **中标方在签订合同后两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彩色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号：1601001502@qq.com），如因未发送合同彩色扫描件导致合同未备案影响采购方支付款项，所造成的损失由中标方承担。**

11.6 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中标后，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及验收单扫描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1601001502@qq.com）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至原账户。

11.7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招标方应当拒绝接受投标方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11.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

11.8.1 投标方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11.8.2 中标方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与采购人及招标方签订合同的。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报价截止时间

12.1 **投标文件的上传不得迟于2025年6月17日16:00时（北京时间）**

12.2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指定的地点（政采云平台），在此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报价，投标文件将一律被拒绝。

13、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报价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报价方则须按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报价时间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4.1 报价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销。该通知须有报价代理人的签字，并得到采购人的确认。

14.2 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报价截止日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报价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14.3 报价方不得在开标后至报价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招标及评标

15、 评标依据

15.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包括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文件和报价方的投标文件）。

16、 评标

16.1 评标小组

16.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采购的评标小组，负责本次采购的招标活动。评标小组负责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由采购单位确定成交供应商。

16.1.2 评标小组人选于开标前确定。评标小组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6.1.3 评标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五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小组应当对采购项目的价格构成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熟悉掌握。

16.1.4 按前款规定，评标小组中的专家，由采购代理机构从专家库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采购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招标工作需要时，将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标小组的人选。

16.1.5 评标小组成员遵循法定的回避规定。

17、 招标和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7.1 所有与本次采购及招标有关的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招标项目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与招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予合同的意见等。

17.2 在招标过程中，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18、 招标程序、报价确认和澄清及中标原则

18.1 招标程序：

评标小组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如有需要澄清的事项，集体与合格的供应商分别进行澄清、答疑。

(1) 在招标过程中，根据报价方的报价方案，进行技术和商务评标。

(2) 采用综合评分法衡量投标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依据得分高低，依次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18.2 对报价是否均超过采购预算的审查和确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时，应予废标。出现此种情况时，评标小组有权决定拒绝所有投标文件。

18.3 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审查时，对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报价处理：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由报价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的（需要加盖公章时，供应商应按照评标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加盖公章）；

(2) 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3) 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以及商务条款要求的；

(4)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件；

(5)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4 对报价的审查：评标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价格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和累加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中“18.5”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招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上述原则调整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8.5 澄清：评标小组对于投标文件中个别地方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评审结束前）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做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评标小组将取消其继续参加投标的资格。

18.6 成交原则：本次招标实行综合评分法。

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公开招标未作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资格审查

(1) — (7) 为投标报价时资格审查的必备条件，开标时投标人必须逐一关联响应，必须加盖红色公章的彩色扫描件，如果不能提供或有缺项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此内容为采购人审查。

(1) 营业执照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供应商需承诺符合第 22 条所有规定，网上提交承诺书彩色扫描件；

(3) 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委托代理人《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标段）

(4) 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及开户许可证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投标保证金：1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5) 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交网上查询加盖公章的截图；

(6) 网上提交本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

(7)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请根据要求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

(8) 为充分保证完善的售后服务，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8.7 评标小组成员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根据各报价方的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等分别进行比较和评标。

18.8 符合性审查表及评分标准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招标人要求	是否符合	偏离说明
1	投标文件逐页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法人授权代表）逐页签字		

2	开标一览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服务期限符合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		
6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评审专家认定需要提供的相关材料		

说明：**后续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需对符合性审查内容进行逐一关联响应。**

第五章 评分细则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评标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说明的内容综合评分，按得分最高确定中标人，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招标人不保证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具体内容：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综合打分，满分为100分。

评分表

序号	评分项	具体评分办法
一、报价部分（30分）		
1	报价 (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即下浮率最多优先）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下浮率最多的供应商投标下浮率为招标基准价，其价格分得标准分值。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分标准=（1-评标基准价/1-投标下浮率）×100×30%。（定额标准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取2位小数原则确定）。 注：报价下浮率应在采购人最高限价基础上下浮报价（采购人结算价=最高限价*（1-投标下浮率）即下浮后价格） 备注：货品价格可参照博湖县当地市场价格，以每月月中、月末平均价为基准进行下浮。进行下浮率报价。
二、技术部分（52分）		
1	服务方案 (12分)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需求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工作流程服务管理制度②配送服务流程③运送制度及车辆通行服务保障④安全管理服务体系⑤配送人员服务管理制度⑥采购服务管理及出入库管理制度；以上方案内容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实施的得12分，存在一项缺漏或模糊混乱的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2	质量保障措施 (12分)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需求提供详细的质量保障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货源组织②进货渠道及货源品质保障、备货、货物质量检查③货物包装、防护保障④内部质量监督管理⑤临时存放产品质量保证⑥配送途中货物质量保证；以上方案内容齐全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实施的得12分，未提供不得分。存在一项缺漏或模糊混乱的扣2分，扣完为止。
3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 ①售后服务承诺、服务计划、措施②售后服务人员配备情况、响应时间

		③履约验收方案（含具体验收流程和履约保障措施）以上方案内容齐全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实施的得6分，未提供不得分。存在一项缺漏或模糊混乱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应急处理措施（6分）	应急处理措施包括：①针对问题产品召回的处理措施；②遇到腐烂变质应急的处理措施；③遇到货源短缺的处理措施；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并满足采购需求6分，未提供不得分。存在一项缺漏或模糊混乱的扣2分，扣完为止。
5	配送方案（6分）	投标人配送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出现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承诺；②配送内容、流程、配送员选定、驻点服务；③满足招标文件中交付时限承诺；以上方案内容齐全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实施的得6分，未提供不得分。存在一项缺漏或模糊混乱的扣2分，扣完为止。
6	卫生管理方案（5分）	根据提供的卫生管理方案细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人员卫生管理方案②食材包装卫生管理方案③防虫害卫生管理方案④运输车辆卫生管理方案⑤食材分区卫生管理以上方案内容齐全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实施的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存在一项缺漏或模糊混乱的扣1分，扣完为止。
7	仓储管理方案（5分）	根据提供的仓储管理方案细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仓储管理目标②货物入库管理要求③仓库现场管理要求④存货计划与控制⑤货物出库管理要求；以上方案内容齐全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实施的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存在一项缺漏或模糊混乱的扣1分，扣完为止。
三、商务部分（18分）		
1	人员配置（8分）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不少于4人（其中项目负责人 1 人，送货人员2人、售后服务人员 1 人），（须提供人员健康证、人员登记表、人员简历、在本单位缴纳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全部完整提供得8分，每少一个人员扣2分，扣完为止。
2	车辆情况（10分）	<p>投标人车辆数量情况：</p> <p>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车辆中冷藏车辆评分，每有一辆冷藏车加5分，最高得10分。（其他运输车辆不得分）</p> <p>备注：供应商自有车辆，需提供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或车辆登记证</p>

		复印件；投标人租赁车辆的，需2024年（含2024年）前且在有效期内的车辆租赁协议复印件和《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及附车辆图片，未提供不得分。（所提供证件须属同一牌号车辆）；
--	--	--

说明：**后续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需对评分内容进行逐一关联响应。**

第六章 定 标

19、 定标标准

19.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能力、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对买方最为有利的投标方。

19.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评标委员会负责向招标方推荐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19.3 采用综合评分法衡量投标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依据得分高低，依次确定为中标候选人，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19.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依据顺序如下：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评审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如果确定该投标方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招标方将对下一个可能成交的投标方资格做出类似的审查。

2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力

20.1 为维护国家利益，评标小组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报价的权力。

21、 成交通知书

21.1 《成交通知书》由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颁发。

21.2 采购人在评审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应按照评审报告中专家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认成交供应商；如不确认，应在评审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回函提出异议，经过监管部门同意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直接向成交首选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如逾期既不确认也

不回函提出异议的，则视同采购人认可专家组推荐的成交首选结果，直接向拟成交首选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1.3 中标供应商应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公示结束后三十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如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将视为中标供应商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按照有关规定顺延至第二中标候选人，造成一切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方有权追究相关责任。

21.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第七章 授予合同

23、 签订合同

23.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方招标文件的约定和成交方投标报价文件中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方招标文件和成交方的投标报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3.2 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3.3 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3.4 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责任。

23.5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

23.6 如成交供应商拒签采购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23.7 招标方的招标文件、成交方的投标报价文件及其澄清、询标（答疑）文件及开标现场承诺书等，均做为签订采购合同的法律依据。

23.8 一般情况下，不允许成交人将成交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而且，采购人或招标方也不得直接指定分包人。

23.8.1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申请经财政部门批准后，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向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3.8.2 对于不具备分包条件或者不符合分包规定的，采购人有权在签订采购合同或成交供应商提出分包要求时予以拒绝。如发现成交供应商转包或违法分包时，有权要求其改正；拒不改正的，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查处。

23.8.3成交供应商必须与采购人协商一致后，将采购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成交供应商必须对采购合同标的的全部内容向采购人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约定和其投标报价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一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关食品安全管理的规定。供应商对提供货物的质量、卫生、食品安全承担全部责任。供应商保证提供的货物均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卫生、食品安全标准。学校最终以实际配送数量和范围进行结算。

1、采购内容：提供 2025 年博湖县高级中学食堂所需肉类的采购配送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

2、服务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或预算使用完毕（最终以双方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3、配送范围：博湖县高级中学

4、履约保证金：项目预计采购金额的 5%，在采购人规定期限内，由中标人汇款至采购人指定的账户。服务期满后，无供应商责任事故的，在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

备注：服务期间，供应商出现下列“发生下列情况时，采购人有权立即取消中标资格”情况时，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特别提示

①确定供应商后，采购人会实地考察供应商公司人员及运营状况等是否真实符合其投标文件提供的内容,若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形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依次递补。

②供应商存在违约行为、提供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并且不予纠正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依次递补。

5、质量标准（参考但不限于以下标准）：**根据国家食品安全相关规定，选择配送运输工具（冷藏车运输），所提供肉类可溯源。否则，采购人拒绝收货。**

鲜肉类：

应保证来源于政府指定的定点屠宰机构必须有检疫合格证等手续，并为当日屠宰的新鲜肉食品，不得将人工合成类食材或“冷冻肉”替代鲜肉类。每批次货物开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或提供

所投牛羊猪肉类产品的有效期内的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如业主需要采购指定部位肉品的肉馅，由供应商进行无偿加工，不许使用任何其他次级肉品进行加工。

禽肉：

经宰杀去毛以后的鸡、鸭、鹅等禽类，质量好坏，是否新鲜，主要根据以下几方面来判别：

1. 喙有光泽、干燥、无黏液；
2. 口腔：新鲜的光禽口腔黏膜呈淡玫瑰色，有光泽、洁净、无异味；
3. 眼球：无干缩凹陷或晶体状浑浊现象。
4. 皮肤：新鲜的光禽皮肤上毛孔隆起表面干燥而紧缩，呈乳白色或淡黄色，稍带微红，无异味；
5. 脂肪：新鲜的光禽脂肪呈淡黄色或黄色，有光泽，无异味。
6. 肌肉：新鲜光禽肌肉结实，有弹性，有光泽，颈、腿部肌肉呈玫瑰红色。
7. 气味：具有其固有气味、无异味。

注：未列入上述食材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安全及卫生的标准，符合营养健康的标准要求，本项目采购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肉类产品，采购人可根据内部需要对种肉种类做出调整。请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报出合理的下浮，具体需求根据客户要求配送。

第二章、其他要求

(1) 按需配送，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用餐需要，自由选择配送食材的品种、数量，按实际配送数额结算，采购人无法预计单次采购数量和金额，请各供应商根据自身经验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 食堂所购的肉类，必须为冷鲜肉。供货商需按规定时间送到学校食堂。超出约定时间 30 分钟，则将扣除当日货款 10% 作为处罚。超过三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利。

(3) 如遇不可抗拒特殊情况，无法按时送达货物，供货商需提前通知学校食堂。并立即想办法解决困难，配送到达时间不得超过约定时间一小时，如供货商在规定时间内没有配送到，给学校带来的一切经济后果将由供货商承担。

(4) 货物送达时间：由双方商定，一经确定双方必须严格执行。

(5) 货物送到后，学校负责当面验收数量、质量，发现问题供货商必须立即退换。退（换）货响应时间要求：服务期内出现退货、换货的情况，成交供应商必须在确保食材质量安全的前提下，以快捷便利的方式尽快处理，不能耽误学生用餐的需求。

(6) 所供肉类必须新鲜，无腐败、异味、变质等情况，必须及时提供供应学校肉类的相关票证(发票签字收据等)并详细备注品名、规格、生产日期、保质期等信息。保证食材有合法来源渠道并可追溯，在肉类货物安全、保质、保量的情况下，肉类合法来源率达 100%。

(7) 学校师生员工因食用食堂饭菜发生中毒事故，经有关单位鉴定，如确定因供货商提供的肉类质量问题引发的，供货商除需负担全额医药费外，并应承担法律上一切责任且放弃先诉抗辩权。同时学校立即解除合作。

(8) 供货商提供的原材料如出现经政府监管部门确认的食品质量、卫生等影响食品安全的，供货商承担一切责任。

(9) 运输车辆及配送人员充足，能保证及时保质保量供货，配送人员和车辆不得随意变换（若更换必须提前给学校报备）。

(10) 车辆要求：**根据国家食品安全相关规定，合理选择配送运输工具（冷藏车运输），**乙方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冷藏、冷冻食品必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应当有必要的保温设备并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特别是对于长途运输的食品，保证食品在运输全过程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

(11) 成交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要求，开具合法的有效的发票。

(12)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如发现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就实施转包或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与成交供应商签订的合同，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3) 供应商配送“五不”

1. 配送公司必须确保肉类流通、加工、储存全过程监控全覆盖，即在食材出入口、装卸区、各类食材加工区、检测留样室等区域均有摄像记录装置，且保证图像清晰可辨。能与学校远程共享加工、配送分发区的视频。

2. 配送食材的价格必须低于博湖县农贸市场和大型商超价格，如发现价格明显偏高，发现一次给予通报批评，二次给予警告，三次及以上纳入诚信黑名单。

3. 配送车辆必须有明显的本公司标志，并提前做好车辆及人员备案。

4. 所有食材在配送前必须由配送公司组织人员进行验收、加工处理，按市场常见规格配送。

5. 必须做好肉类索证索票，特别要了解上游渠道商食材安全检测的可靠性，拒绝虚假检测报告进入。

(16) 如因成交供应商所送货物造成食物中毒等事故，立即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同时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由此引发的一切问题。

食材质量标准

(1) 成交供应商配送给采购人的肉类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安全及卫生的标准，符合营养健康的标准要求，给采购人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卫生部门鉴定，确定是成交供应商的责任，则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注：因厨房工作人员在加工过程中不洁带病菌或厨师配菜不当导致食物相冲中毒除外）。

(2) 采购人主要食材具体要求如下：

肉类以新鲜肉为主（为当天正规屠宰场宰杀的新鲜肉）。肉类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动物检验、检疫标准。

(3)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原材料产品合格证以及同批次检验(测)报告及进货票据。畜禽肉类，需具备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猪肉还需附有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成交供应商需有完善的食物安全管理制度，食品安全监管机制，卫生安全管理制度和食品安全保障措施，从而保障食品的卫生、安全。

数量（斤两）要求

保证配送品种斤两的准确性，以采购人的验货数量为准，成交供应商每次随货送上一式两份的送货清单，供双方验货后签字确认，采购人持一份，成交供应商持一份，作为送、收货的凭证。采购人将指定负责人验收过秤记录。对于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货品，采购人有权退货或换货。

质量验收标准

(1) 本项目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采购文件的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成交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鲜肉类、生禽，以保证新鲜感，并在响应文件中列出相关品目。

(3) 成交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肉均为定点屠宰厂（场）经检疫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的产品，

具有由定点屠宰厂（场）加盖验讫印章并出具《畜产品检验证明》或《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新鲜肉类要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电脑单据作为依据。

（4）成交供应商应能够配合采购人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监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

产品价格要求

货品价格可参照博湖县当地市场价格，以每月月中、月末平均价为基准进行下浮。

结算

1.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正规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经核实无误后，办理支付手续。
2. 次月支付上月发生货款，据实支付。
3. 如遇节假日，等特殊情况，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顺延。

发生下列情况时，采购人有权立即取消中标资格

- （1）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弄虚作假、隐瞒重大食品安全事故、骗取中标；
- （2）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或拒绝按承诺价格供货的；
- （3）中标后私自将项目转包、分包的；
- （4）供应物资达不到标准或验货不合格，退货补货不及时，服务不到位，后果严重影响学校餐厅正常运营，收到三次书面警告通知书的包括但不限于：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 （5）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将定期及不定期核查中标方履约情况。如发现中标方存在质量、价格、材质等弄虚作假，中标后转包，配送不及时或售后服务不到位等违反合同规定的情况，采购人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和合同约定条款扣除当月货款或终止合同等措施。书面警告三次及以上无效、拒不整改的，经采购人相关部门确认，将发出取消该供应商供货资格、终止合同通知书。按供应商评标时排名高低顺序依次替补，确定新的供应商。

（6）未按照供货协议规定按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件、报价单、产品年度质检部门抽检报告、自检报告、送货单等资料，未建立进销台账或台帐资料与采购人台帐不符的。

（7）在供货期内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能按时交货，且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8) 确定供应商后，采购人会实地考察供应商公司人员及运营状况等是否真实符合其投标文件提供的内容，若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形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依次递补。

(9) 供应商存在违约行为、提供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并且不予纠正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依次递补。

(10) 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日常监管机制：

对所有供应商进行定期和不定期两种方式考核和评估，包括肉类配送质量配送服务、价格等方面。

1. 学校评价，结合学校实际制定相应的考核细则。考核应由过程评价和年度总评构成，从配送肉类价格、肉类质量、售后服务等方面，对供货商进行比较评价。对平时抽检出现问题的供货商及时提出警告，并启动处罚措施，责令进行整改，情节严重的予以淘汰处理，相关佐证材料留存备查。

特别提示

①、确定供应商后，采购人会实地考察供应商公司人员及运营状况等是否真实符合其投标文件提供的内容，若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形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依次递补。

②、供应商存在违约行为、提供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并且不予纠正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依次递补。

第六部分 合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学校食堂食材 采购合同

甲方（学校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供货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学校食堂采购食材事宜，签订本合同，食材具体质量要求详见附件《学校大宗食材原（辅）料技术及质量要求表》。

一、合同期限

供货服务期____年，即：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合同一年一签，即：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如采用招投标方式确定管理服务对象的，则本合同期限与招标文件保持一致。

服务期内，国家、自治区如发布新的规定，按照国家、自治区新的规定执行。

二、合同金额、食材供应的品种及单价

（一）预计年采购金额为____万元（本合同具体金额：学校按照国家 and 自治区有关规定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之外的实际发生采购金额，最终以实际配送数量和范围进行结算）。

（二）本次招标实行定点采购的食堂原（辅）材料为以下项目：大米、面粉、食用油、调味品、肉、禽蛋、蔬菜、豆制品、水果等食品。

三、交货地点、时间、数量及验收

（一）交货地点：乙方根据配送范围内学校具体要求将产品送至指定地方即配送目标学校内，原则上送至学校食堂。

（二）数量：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的配送验收单为准。

（三）验收：

1. 在收到配送货物的现场，由甲方指定负责人按照确定的订货清单验收。
2. 如甲方对产品的质量、数量、等级、包装有异议的，应在验收时向乙方提出。
3. 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应在配送验收清单上签字确认。
4. 对不符合质量的品种，甲方有权退货和要求乙方换货，乙方应及时处理、解决，不得影响学校为学生供餐。

四、结算及付款方式

（一）甲乙双方应在月底完成当月供货有关情况核对工作。

（二）乙方应于次月第一周，向甲方提供上月货款的正规发票，甲方经核实无异议后，在收到发票____个工作日内将上月采购款支付给乙方。

（三）付款方式：公对公银行转账或公对个人（农户）银行转账。

（四）其他结算方式：_____

（五）合同期满或中途解除合同，双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对账和结算，确定未结算的价款，甲方在确定价款后____内，一次性结算乙方的所有款项。

五、履约保证金

（一）乙方在签订合同后_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或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其中履约保证金、保函金额_____万元，期限_____年。如超期未提供保函原件，将视为乙方无故单方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二）保证金用于以下用途：

1. 因食材原因导致食品安全事故时，用于第一时间救治师生，乙方需无条件配合甲方启用履约保证金；
2. 因乙方原因不能履约，导致学校、师生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面启用履约保证金予以赔付。

（三）当保证金不足时，乙方应当在____个工作日内补足保证金。

（四）当合同履行期满，甲方应当____个工作日内，将保证金返还给乙方。

六、食材质量要求

(一) 食材标准：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食品安全标准，乙方须提供所供食材的检测合格报告。没有国家标准的，必须符合行业标准，既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应确保食材的新鲜、健康。

(二) 食材质量：乙方在承包采购服务期间要严把质量关，明确进货渠道，建立台账，杜绝“三无”产品、劣质原料进校园。乙方提供甲方所需食材同时随货附带加盖相应货物生产厂家资质（若乙方为经销商则应提供厂家资质及经销商资质）、质量承诺保证书等说明材料及检验、检疫报告、台账记录及其他甲方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供应的食材要适合实际操作，减少边角余料，合理节约，降低成本，杜绝浪费。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货或换货。

(三) 外包装应符合食品安全规定。

七、供应方式

为确保就餐质量，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学校（点）食堂实行食品原料采购“统一采购、统一配送”。以乙方为主体全面负责学生食品供应安全，负责学校食品原材料与副食品的采购与配送及食材检验，做好相关自检记录，并按食品安全要求和财务要求向学校提供相关票证。

八、配送要求

(一) 由各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用餐食谱，乙方按学校提供的食谱进行配送。

(二) 确定食谱后通知学校提前_____天把周需求量提交给乙方，乙方按学校要求进行配送。

(三) 乙方按照学校提供的购货申请单内容和要求进行配送，具体的配送时间根据各个学校的实际情况确定，并随货开据食品原料配送单。

(四) 学校食品管理员查验食品原料，校领导审核无误后，分别在食品配送单上签名确认，学校根据配送单做好台账及公示工作。

(五) 每月底乙方据实开具税务发票直接与学校结算。

(六) 原料的接收查验。乙方必须按照学校选定的中标品牌供应食品原料，必须确保食品原料的质量。乙方配送食品原料时，必须向采购学校提供产品检验检测相关报告、生产厂家的出厂抽检报告及产品检验合格证或每批次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等国家规定的其它有效证明材料。

(七) 食品储存。配备必要的食品原料储藏保鲜设施，配备良好的通风、防潮、防鼠、防虫、防蝇、防霉变等设施并能正常使用；食品原料储藏应当分类、分架、离地安全管理，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摆放，不同区域应有明显标识，建立健全进出库管理制度，并落实双人管理；乙方须免费指导学校建立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储藏仓库。

(八) 应急保障。乙方须自备应急车辆一台或多台。当运输车辆在配送途中出现故障时，可迅速补上；乙方须随时关注天气预报，特殊天气情况下，应提前准备雨衣、电筒、发电机等。提前检查车辆等设备是否正常运转。应加派人手，积极做好配送准备。

九、包装和运输

(一) 包装与保护：乙方所提供的食品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应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食品受潮、被腐蚀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贮存、运输和装卸食品的容器、工具和设备应当安全、无害，保持清洁，防止食品污染，并符合保证食品安全所需的温度、湿度等特殊要求，不得将食品与有毒、有害物品一同贮存、运输。

(二) 由乙方负责完成食品运输过程中的全部工作内容，并安全送达到甲方或者各学校指定交货地点。

十、食材验收

(一) 学校指定专人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验收，不符合相关标准的食材乙方应及时调换，并不得影响甲方及学校的正常工作。

(二) 送货单一式四联，经学校食堂管理员、主管及乙方库房、送货人签字后各自留存（白联：乙方财务，红联：乙方与学校对账，蓝联和黄联给学校食堂和学校财务各一份）作为结算依据。

十一、甲方权利义务

(一) 按时向乙方下达次日或次周订单，以便乙方提前安排准备；

(二) 依据订单和供货清单进行清点验收，对不符合学校订单的食材，有权退回乙方，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 依据订单和供货清单进行称重验收，重量以学校称重数据为准；

(四) 双方需在供货清单上签字确认；

(五) 乙方提供发票信息与实际发生信息一致时，不得拖延支付费用；

(六) 学校监督小组或膳食委员会等监督管理机构不定期对乙方经营的食材品质及来源进行检查;

(七) 定期检查库存食材, 对临近保质期的食材进行管理监督, 设置临期食材专柜或在相对集中区域陈列使用。

十二、乙方权利义务

(一) 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有关食品安全规定, 保质、保量为甲方供应所需食材。

(二) 需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账户及开户行信息、供应食材质量合格证明、从业人员健康证明、税务登记证、食品的检验报告、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食材来源证明、安全应急预案等有关资料;

(三) 与甲方核对供应食材信息无误后, 需向甲方提供合规的发票;

(四) 按照订单约定准时将食材运送到指定地点, 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并在供货清单上签字确认;

(五) 自行承担食材从开始运输至经甲方检验合格前的一切损毁、变质风险;

(六) 严格按照甲方订单中的品类、规格、质量及数量进行配送, 验收时甲方若发现食材质量不达标、重量不足或出现漏货等情况,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立即更换及补货;

(七) 工作人员出入校园应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十三、合同解除

(一)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 在合同期内, 由于发生不可抗力, 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由此发生的经济损失, 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三)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供货的, 每延迟一次按延迟供货金额____%支付违约金, 如发生____次延迟供货,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四) 合同期内, 如果因乙方原因不能履约的, 应提前____日通知甲方终止合同; 如乙方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终止合同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已经履行合同总价款____%违约金外, 还应赔偿甲方临时采购增加的费用以及其他损失。如果乙方拒绝支付违约金和赔偿金的, 甲方有权在乙方已供原材料款项中扣除。

(五) 如乙方所提供的食材经甲方进行抽检不合格的, 该批次产品一律无条件退回。如果两次发现抽查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向甲方支付已经履约总价款____%的违约金。

(六) 如甲、乙双方中有一方不接受调整价格, 可提出终止合同, 不属于违约行为。如终止合同, 乙方仍需按照上一个周期的价格为甲方供货一个月, 如因乙方无法供货给甲方造成损失, 则视为违约行为, 损失优先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不足部分由乙方补足。

十四、违约责任

(一) 食品供应造成师生食物中毒(一般食品安全事故及以上等级的)或其他食源性疾病等重大安全事故的, 经检测是乙方配送食品原材料原因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已供货总金额____%的违约金。

(二) 乙方工作没有达到甲方或学校要求的,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工作整改, 提高服务水平。甲方三次催告后乙方仍不予整改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差旅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三) 若乙方已做到供货及时, 保质保量, 诚信经营,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能在合同期内随意取消乙方的供货权。

十五、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一)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 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 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然有效, 双方应继续履行。因争议解决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差旅费、公告费、邮寄送达费等所有成本由违约方承担。

十六、合同签订时间、地点、份数及生效

(一) 合同签订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合同签订地点: _____。

(三) 合同份数: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____份, 乙方____份, 由甲方向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备案____份。

(四)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七、其它约定

(一) 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向属地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二)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涉及对中标资金和本合同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教育行政部门和市场监管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应实质性响应招标要求，优于或满足招投标文件，如有降低要求或不满足等不一致情况，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达成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的约定原则上不能与本合同及中标通知书的核心内容相抵触，否则不具有法律效力。

十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加盖骑缝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账户：

账户：

开户行：

开户行：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法人（签字）：

法人（签字）：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附件

学校食堂食材原（辅）料技术及质量要求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技术及质量要求
1	肉 类	具有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且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法要求。新鲜肉类（牛肉、羊肉、猪肉、鸡肉、鸭肉等），肉有光泽，新鲜气味正常，肉不能是冷冻肉，必须清洗干净，并根据学校的要求切割成大块、丝和片。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的编制装订

一、投标文件编制和装订顺序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制作目录和页码。

2、投标人可以参照下列顺序排列投标文件：

序号	编制文件名称	解密文件	备注
1	封面		格式自定（注明：投标项目信息、投标单位信息）
2	目录		格式自定并注明页码
3	开标一览表	彩色扫描件	见附表
4	投标函	彩色扫描件	见附表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	彩色扫描件	格式自定
6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彩色扫描件	见附表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书	彩色扫描件	见附表
8	开户许可证	彩色扫描件	格式自定
9	“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加盖公章的截图	彩色扫描件	格式自定
10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彩色扫描件	见附表
1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彩色扫描件	见附表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彩色扫描件	见附表
13	商务条款偏离表	彩色扫描件	见附表
14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彩色扫描件	见附表

序号	编制文件名称	解密文件	备注
15	保密承诺书	彩色扫描件	见附表
16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说明和资料。	彩色扫描件	格式自定
备注	投标文件正本需逐页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法人授权代表）逐页签字		

二、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1、各投标人可参考范本格式，标书范本应做到工整整齐和完整。
- 2、凡需要签字盖章的，必须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人员签字，公章必须是单位法人印章。
- 3、凡有备注说明的，必须符合说明的要求。

(附件二) 投 标 函

致：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招标的投标邀请_____（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_____提交投标文件CA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备份文件（BFBS格式）。

投标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或电汇），金额为_____（¥：_____）。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明细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服务投标总价为_____（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下浮率）。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90_个日历日。

5、在规定的开标日期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不予退还。

6、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 标 人 名 称：_____

公 章：_____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致：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就此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采购内容）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后期质保，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证明。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公章)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证明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投标申请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法定代表人身份扫描件：



法定代表授权函（被授权人参加时提供）

致：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投标人名称、住址）____的法人代表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____（项目编号）____的____（采购内容）____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后期质保，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证明。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被授权人）职务：_____

（单位公章）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扫描件：



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附件四）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书

致：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公章）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反商业贿赂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____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_____

法人授权代表：_____

项目经办人：_____

（单位公章）

日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六）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巴州汇思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20__年__月__日第__（项目编号）_招标公告关于_（项目名称）_的招标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_（项目名称）_项目中的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投标人：_投标人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_（代理（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_（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单位公章）

20__年__月__日

（附件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²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二部分投标须知。

（附件八）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采购内容：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投标文件逐页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法人授权代表）逐页签字		
2	开标一览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服务期限符合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		
6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评审专家认定需要提供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九)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学校				专 业	
学位		职称		职 务	
现所在机构 或部门				服务时间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务		备注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岗位	从事该岗位时间
1					
2					
3					
...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__年__月__日